

证券代码：839192

证券简称：智能交通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苏州智能交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10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 18 楼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芮建秋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时间、方式、召集人及主持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苏州智能交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7,142,857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列席 6 人，董事陈宏因外出开会缺席；
-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列席会议；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3 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制度的规定，切实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董事会职责，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积极推进董事会各项决议的实施。

董事会编写了《公司董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报告》，对 2023 年度工作情况进行总结。具体内容详见附件《苏州智能交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7,142,85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二）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3 年度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制度的规定，切实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监事会职责，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公司监事会组织编写了《公司监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报告》，对 2023 年公司监事会工作情况总结。具体内容详见附件《苏州智能交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7,142,85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

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三)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汇会审[2024]3297 号《审计报告》编制了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7,142,85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四)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3 年年度经营及财务状况进行分析梳理后，公司对 2024 年度的财务状况进行了合理预计，并编制了《苏州智能交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7,142,85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五)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报告编号为：中汇会审[2024]3297 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7,142,85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六)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指引》，公司组织编制了《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2023 年年度报告》（编号：2024-020）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7,142,85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七)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4-027）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7,142,85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八）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 2023 年度投资完成情况及 2024 年度投资计划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结合公司 2023 年度投资计划，编制了《公司 2023 年度投资完成情况报告》，结合 2024 年度公司发展目标和经营计划，编制了《2024 年智能公司投资计划分析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7,142,85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九）审议通过《关于审议调整公司董事会成员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因公司定向发行股票新增股份后股东变化，现对智能公司董事会成员进行调整，具体如下：

由股东苏州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名袁希一、卢敏敏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免去徐坚冬、宋少华公司董事职务。由股东苏州市大数据集团有限公司提名郭一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公司提议免去李鸣公司董事职务。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任期届满之日止。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7,142,85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十）审议通过《关于审议调整公司监事会成员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因公司定向发行股票新增股份后股东变化，现对智能公司监事会成员进行调整，具体如下：

股东苏州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名刘陈毅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免去李慧公司监事会主席和监事职务。股东苏州市大数据集团有限公司提名纪昌秀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公司提议免去陶华公司监事职务。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任期届满之日止。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7,142,85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注册资本变更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公司的注册资本、股份总数调整为：公司的注册资本从 30,769,200 元人民币调整为 57,142,857 元人民币。公司股份总数从 30,769,200 股调整为 57,142,857 股。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7,142,85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审议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公司的注册资本、股份总数将发生变化，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修订对照如下：

修改《公司章程》第一章第五条

原规定：第五条 公司的注册资本为 3076.92 万元。

修订后：第五条 公司的注册资本为 5714.2857 万元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7,142,85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同意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7,142,85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江苏益友天元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马雅清、薛静怡

(三) 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方式、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四、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

姓名	职位	职位变动	生效日期	会议名称	生效情况
袁希一	董事	任职	2024年5月10日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卢敏敏	董事	任职	2024年5月10日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郭一	董事	任职	2024年5月10日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刘陈毅	监事	任职	2024年5月10日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纪昌秀	监事	任职	2024年5月10日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徐坚	董事	离职	2024年5月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冬			10日	大会	
宋少华	董事	离职	2024年5月10日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李鸣	董事	离职	2024年5月10日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李慧	监事	离职	2024年5月10日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陶华	监事	离职	2024年5月10日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五、备查文件目录

- 《苏州智能交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 《江苏益友天元律师事务所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苏州智能交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13 日